

要約，  
違 相關



茲提述要約人與山東鳳祥聯發(i)期 2022年10月28日、2022年11月19日 1 Tf 1.1523

6.24%)；及(b)獨立H股股東持有的 共332,833,000股H股(佔已發行H股及已發行股份約93.76%及23.77%) 有權出席股東大會並 會 票。

### 該等要約維持可供接納

該等要約 步 綜 從 期起計21 內 供接納。首 止 期 2023年1、18 (星期 )( 根據 購 規 較後 期)。要約人 根據 購 修訂 延長該等要約。要約人及山東鳳祥 2023年1、18 (星期 ) 時正 透過聯交 網站及山東鳳祥網站聯 發公 ， 明該等要約 是 已修訂 延長。

設除牌決議案 首 止 期 任何股東大會 獲 准，H股要約及內資股要約 自 延長至2023年2、1 (星期 )( 購 及 行 人 允許 的任何其 期)。

設除牌決議案獲 准及除牌接、 從 首 止 期獲達 ，該等要約 延長至2023年2、15 (星期 )， 因 H股要約及內資股要約須 首 止 期後至 28

繼續遵 市規 的規 ，亦 必繼續、 購 ，具體 決 其  
就 購 而言是 香港公眾公司。

獨立股東亦應注意，若不 意有關除牌決議案的建議，彼等 股東大會  
票 對除牌決議案。 獨立H股股東持有的H股 附表決權超過10%  
及/ 獨立股東持有的股份 附表決權超過10% 票 對除牌決議案， 山  
東鳳祥 繼續 聯交 市。 免、 問，該等要約並 准除牌決議  
案 。

獨立H股股東 考慮相關風險時 請 慎行 。

### 撤銷上市地位

除牌決議獲 准及除牌接、 獲達 後，山東鳳祥 根據 市規 第  
6.12 請 山東鳳祥 聯交 除牌。目 預期H股 2023年2月16日（星  
期四） 四時正撤銷 聯交 的 市 位， 須待除牌決議獲 准及除牌  
接、 獲達 ，並 得有關於 限 ，

董 願就本聯 公 載資 ( 與山東鳳祥有關者 限)的準確性共 及  
擔全部責任，並 作出 理 詢後確認，就彼等 深知，董 本  
聯 公 表達的意見 經 慎 詳考慮後作出， 本聯 公 並無遺漏其  
， 使本聯 公 載任何陳述 誤 。

本聯 公 期，要約人的普通 夥人 *Falcon Holding GP Limited*。 本  
聯 公 期，*Falcon Holding GP Limited*的董 *David Jaemin Kim*、*Sujeey Subramanian*及*Koichi Ito*。

本聯 公 期，*PAG Asia Capital GP IV Limited* (← *PAG Fund IV*的普通  
夥人)的董 *Jon Robert Lewis*、*Derek Roy Crane*、*David Alan Fowler*及*Noel Patrick Walsh*。

*Falcon Holding GP Limited*及*PAG Asia Capital GP IV Limited*的董 願就本聯  
公 載資 (有關山東鳳祥的資 除外)的準確性共 及 擔全部責  
任，並 作出 理 詢後確認，就彼等 深知，本聯 公 表達的意  
見(董 代